# 小学部常规管理量化考核方案

来源：网络 作者：落花成痕 更新时间：2024-06-23

*第一篇：小学部常规管理量化考核方案宿迁外国语学校小学部常规管理量化考核方案一仪容风纪1不戴红领巾每人次扣1分，规定穿校服时不穿校服每人次扣1分。2其它情况参照《小学部学生礼仪规范化要求》酌情处理。二清洁卫生1教室内务参照《宿迁外国语学校小...*

**第一篇：小学部常规管理量化考核方案**

宿迁外国语学校小学部常规管理量化考核方案

一仪容风纪

1不戴红领巾每人次扣1分，规定穿校服时不穿校服每人次扣1分。2其它情况参照《小学部学生礼仪规范化要求》酌情处理。

二清洁卫生

1教室内务参照《宿迁外国语学校小学部教室内务规范化要求》考核，有一项做不到扣1分。

2各班对自己的清洁区要认真打扫，参照上一条进行考核。

3凡发现故意破坏学部清洁卫生的，如：乱扔果皮纸屑包装袋、垃圾不入池、上过厕所手纸不入篓、男生小便不入池等现象的，每人次扣2～4分。凡发现恶意糟蹋学部清洁卫生的，如：焚烧废纸、在门窗墙壁上涂写的、把垃圾扔在消防栓里、把包装袋压在窗户槽里、把牛奶等饮料哧在墙上等现象的，每人次扣6分，并勒令其在全体同学面前做出深刻检讨，情节严重的，勒令其家长来校与其一起打扫。

4能举报违反

五课间纪律

1除了课外活动，晚自习上课前可以看电视，其它时间看电视扣1分。

2在走廊上追逐打闹的，每人次扣1分。

3未经老师允许打电话的，不扣分，勒令其写一份检讨书上交学部；因打电话迟回宿舍20分钟以上的，每人次扣1分。

4在教学区、生活区吃零食的，每人次扣2分，并张榜公布。一个月内累计被发现3次的，不扣分，取消其吃饭资格并将情况通报其家长。

5在校内打架的，先动手者扣6分，后动手者扣1分；辱骂同学者扣1分，用方言辱骂的，扣3分。一个月内累计3次与同学打骂的，通知其家长来校协助老师教育，连续犯错，导致家长

**第二篇：教学常规量化考核方案**

花艳小学教学常规量化考核方案

一、指导思想

教学常规是学校教学工作的核心，是学校的立足之本，更是教师份内的本职工作。为全面了解教师常规工作情况，加强学校教学工作的过程管理，规范教师教学行为，促进教师自觉、认真地抓好教学常规工作，提高教学质量。同时，为实事求是地评价教师的常规工作质量，为学期末教师的绩效考核提供真实、可靠的依据，特制定本方案。

二、组织机构

教学常规量化考核领导小组，由学校教学校长、教导处、教研组长等人员组成，具体人员安排如下：

组 长：詹璐璐

副组长：高晓琴 向玉玲 成 员：各教研组长

三、考核内容

（一）计划总结

1、学期初按照要求认真拟定学科教学计划，并按时上交至教导处。每缺一门学科扣1分，不按时上交扣0.5分，教学计划制定缺项扣0.5分。

2、学期结束认真撰写教学工作总结，并按时上交至教导处。不按要求完成扣2分，不按时上交扣0.5分。

3、按照计划认真落实教学任务，教学进度与计划不符、且无情况说明每次扣1分，学期结束未完成教学任务扣2分。

（二）备课

1、按照要求认真备课，无备课就上课每次扣5分。

2、书上批注符合要求，无单元备课每次扣0.5分，无书上批注扣2分，书上批注缺项扣0.5分，课后反思未达到要求扣1分。

（三）上课

1、提前侯课，不得迟堂、提早下课或拖堂，每次扣1分。

2、按照学校课程总表上课，未经教导处同意，不得私自调课，更不得随意缺课。不按课表上课每次扣1分，私自调课每次扣0.5分，缺课一次扣2分。

3、需要移地上课应先清点人数，并将学生带到相应地点上课。有学生无故滞留在教室每次扣0.5分。

4、上午第二节课和下午第一节课的任课教师，应引导学生做完眼保健操后再下课。每缺一次扣0.5分。

5、随意把学生赶出教室，或未经教导处同意，将学生留办公室或不在课堂情况，一次扣1分。

6、上课不讲普通话，上课接听手机，每次扣1分。

（四）作业批改

1、及时、认真、按规定批改作业。作业批改由教师本人进行，不得突击批改作业，不得让学生代改作业等。未达到要求每次扣2分。

2、收齐每项作业，作业收缴不齐每人次扣0.5分。

3、作业要有订正，无订正每次扣1分。

（五）辅导学生

学期初拟定有培优辅差工作计划，并有辅导记载。无计划扣1分，无记载扣2分，学期结束不按时上交扣0.5分。

（六）复习考查

1、科学制定复习计划，并认真组织复习工作。不按时上交计划扣0.5分，无计划扣1分。

2、学期结束按时按质上交卷面成绩统计表和质量分析表，不按时上交扣0.5分，无卷面成绩统计和质量分析扣2分。

（七）教改科研

1、认真参与学科教研活动，无故缺勤一次扣0.5分，不按要求完成观课任务的一次扣1分。

2、按照要求完成听评课任务，不得弄虚作假，并做好听课笔记。听评课不达标者缺一节扣0.5分，听评课中有弄虚作假现象的一次扣2分。

3、每月认真撰写教育叙事或教学反思文章，并按时上交至教科室。每缺少一次扣2分，不按时上交扣0.5分。

4、每月按要求完成学习笔记摘抄，无学习笔记扣2分，学习笔记未达到要求扣1分。

（八）其他临时性工作

1、按时按质上交教导处、教科室等学校教育教学管理部门布置的相关工作。不按要求完成的扣2分，不按时上交扣0.5分。

2、积极承担教导处、教科室等学校教育教学管理部门布置的诸如代课之类的临时性工作，如无特殊情况拒绝承担或不予以配合扣0.5分。

四、考核办法

1、被考核教师的量化分数基数为100分，考核领导小组按照考核内容进行相应的考核计分。一月一公示，学期累积得分作为教学常规绩效考核的重要参数。

2、考核领导小组通过查看资料、随机抽测、组织座谈等方式进行考核工作。

**第三篇：小学教学常规量化考核方案**

小学教学常规量化考核方案

为了进一步规范教学常规，优化教学管理，有效提高教学质量，进而推进新一轮课程改革，促进素质教育的全面实施。现根据教学工作的特点，结合本校实际情况，就教学常规工作提出具体的考核方案，以此作为评价教师教学常规工作的主要依据。

一、教学常规管理及赋分办法

（一）备课管理（15分）

备课是上课准备工作，只有备好课才能上好课，保证教学质量。因此，备课除了保证数量外，还要注重其质量：

教师备评价表

评价指标

评价标准及等级

1、课时足，教学目标和重难点设置恰当、明确，教学设计详细，字迹清楚，思路清晰。

a、达到要求；

b、课时足，某一项未达要求；

c、课时足，两项未达要求。

2、教学设计合理，能以“教师为主导，学生为主体”，体现“自主、合作、探究”理念。

a、达到要求；

b、基本达到要求；

c、未达到要求

3、课堂练习，面向全全，形式多样，层次分明。

a、达到要求；

b、基本达到要求；

c、未达到要求

4、课后反思，能结合本节教学写出成功之处及原因，不足之处及原因，具有实效

a、达到要求；

b、基本达到要求；

c、未达到要求

等级评定：a等（三个以上指标是a），b等（二——三个指标是a），c等（无一个指标是a）

注：备课每月检查一次。如不按时上交备课，按降等处理，得下一等的最高分。

（二）上课管理（15分）

各任课教师上课时应做到以下几点：

1、衣着整洁，仪表端庄，言行举止文明。

教师不能穿背心、超短裤及拖鞋上课，教师不能坐着讲课。上课时要坚持说普通话，写正楷字。

2、安全第一，防患于未然。

教师做演示实验或组织学生进行实验、测量、参观等，首先要给学生讲清楚安全事项，考虑要周密，组织要有序。体育教师要注意给学生讲清有关体育安全常识，不能放羊式教学。

3、教师上课要确保每一堂课的质量，向课堂40分钟要效益。每位教师的教学思想、教学方式、方法应与时俱进，要符合学情发展并能随机应变，以学定教，具备良好的教学机智，注重在学科教学中渗透德育。

4、每位教师都有责任和义务承担学校安排的公开课、研究课、示范课。

评价方法：

1、校领导查岗、听课时按照任课教师是否符合上述要求酌情处理。

2、一学期中接受两次县级以上来校听课，上课得满分。

3、一学期中能上三次公开课，不管什么类型，什么级别该项为满分。

（三）听课、评课管理（5分）

学校要求求教师每人每学期听课20节，按听课要求认真填写内容全且详实。每月检查一次，要求数量5节，数量全得5分，每少一节减1分。

（四）作业批改（15分）

作业批改必须由教师本人亲自完成，符合学校规定次数，有批改迹象、日期、等级。

说明：作业项目，批改数量及批改次数以教研室布置为准。

每次检查作业要保证所教学科总人数，学生要人人有作业，人人交作业。

学生作业评价标准：

评价指标

评价标准及等级

1、书写干净、工整，字迹规范

a、90%学生达到；

b、80%学生达到；

c、70%学生达到。

2、正确率高。

a、90%学生达到；

b、80%学生达到；

c、70%学生达到。

3、教师及时批阅，学生及时改错；批阅格式规范，有日期、有等级；讲究实效。

a、达到要求；

b、某一项未达要求；

c、两项不符合要求。

等级评定：a等（三个指标是a），b等（两个指标是a），c等（无一个指标是a）。

赋分方法：a等14——15分；b等11——13分；c等10分以下。

注：备课每月检查一次。如不按时上交，按降等处理，得下一等的最高分。

（五）教师上教各种材料管理（20分）

任课教师上交的材料有：

一类：教学案例、教学随笔、教学反思、育人一得、身教一例每月一篇。

二类：班主任手册、政治学习笔记、业务学习笔记、学困生转化记录、家访记录每月检查一次。

能认真完成的，保证质量，数量的得5分，每缺少一项材料扣1分。

（六）教学成绩管理（50分）

对语文、数学、科学、英语必考科目成绩采取如下赋分办法：

1、以2024——2024第一学期末考试成绩为基础：1、2、3名得50分；4、5、6、7名得46分；以后几名得42分。以50分、46分、42分作为基础分。

2、能保持原名次的得以上基础分，每前进1名加2分，一次性前进3个名次得教学成绩最高分。（50分上不封顶）

3、每下降一个名次扣2分。

注：对50分

上不封顶的解释。

例我考上学期末考第3名，在本学期期中考试中我考第1名，那么我的教学成绩得分为54分。如果其他教师在考试中一次性前进3个名次，则也得54分。如果由第8名跃居第1名前进了7个名次，那么该教学成绩得分为基础分42+7×2=56分。

3、非考试学科教师获取相应教学成绩的方法是

参加考试学科教师按教学成绩

所得分数由高到低排名，没有教学成绩的学科教师按其它各项得分由高到低排名。如：没有教学成绩的教师4人，则把有教学成绩的教师排序后分成4段，无教学成绩的老师在其它各项得分中排第一的，就得第一段成绩的平均分，依此类推。

二、特殊贡献奖励加分

1、各级各类公开课（最多奖10分）。

国家级一次加10分、省级5分、市级4分、县级3分、镇级2分、校级1分，不管上什么类型的公开课，包括镇、片、校教研课均加分，累计加满10分为止。

2、在校、镇或县级以上做经验交流的老师依次加分：校1分、镇2分、县3分、市4分、省5分、国家6分。

3、教师参加各项教学竞赛活动获奖教师，县级以上一等奖依次加分为：县2分、市3分、省4分、国家5分。二等奖依次加分为：县1分、市2分、省3分、国家4分。优秀奖依次加分为：县0.5分、市1分、省2分、国家3分。

4、组织学生参加各类竞赛，在县级以上获一等奖指导教师依次加1分、2分、3分、4分（包括体育单项）。

5、个人撰写的论文、教学案例、教学随笔、教学反思等在正式刊物上公开发表的市级加1分、省级加2分、国家级加3分。

稍户营子中心小学

**第四篇：班级管理量化考核方案**

高坪镇中学班级管理量化考核方案

班级管理和班主任工作是学校工作的关键环节，为加强班级管理工作，使班级管理具体化、规范化和科学化，结合我校实际特拟此方案。

一、实行班主任聘任制

1、各教学班主任每年聘任一次。聘任时间安排在秋季学期开学前进行。班主任任期为一年，工作出色的可继续任命。班主任的工作考核主要由政教务处、教务处负责。选聘的班主任必须是师德高尚、法律意识和安全意识较强、有一定的管理能力和业务水平、身心健康、关心爱护学生、热爱教育事业、服从学校统一安排的老师。

二、班主任工作职责

1、负责本班学生的思想品德、学习和生活，组织本班学生搞好环境卫生、课间操和升降旗等活动；落实学校“环卫管理、学生考勤、安全管理”等规定和制度。

2、抓好安全教育和管理，经常性结合学校情况和季节特点对学生进行安全教育，并详细作好安全教育记载。

3、拟定班级工作计划、总结，上好班会课，组织开好家长会，做好本班学生德育考评，学期、学年毕业鉴定，做好学生干部培训和班委、团支部建设工作，做好班上的档案管理工作。

4、关心爱护学生、帮助学生解决实际困难，对家庭特困、品学兼优的学生及时报政教处并帮助解决，对后进生不能歧视，应及时通知家长共同帮教，并作好记录。

5、做好学生的入学巩固工作。

6、组织体班学生积极参加学校组织的政治活动和社会实践活动。

7、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学校交给的表册和证件填写等工作。

三、班主任的奖惩

1、每学年评一次优秀班主任，由学校评优考核小组考核，优秀班主任按综合考核成绩确定，报区级以上优秀班主任从校级优秀班主任中推荐。

2、对不能履行班主任工作职责或履行差的班主任学校予以解聘处理。

3、未经主管校长同意私自接收外校学生入班或私自接收他班学生入班的班主任，扣发当月全部浮动津贴。

4、在学生中私自收费、罚款和强迫学生订购资料者（被上级教育部门查处为准）按有关规定处理,并扣发当月全部浮动津贴。

5、学校对班主任期末工作考核前20名者优先聘用。每学期期末按各种班级类型总数的50%级评选为校级优秀班主任，给予一定奖励，2024至2024学奖励如下：特优班奖励前5名，第一名一个，第二名两个，第三名两个。实验班奖励前6名，第一名一个，第二名两个，第三名三个。普通班奖励前2名，第一、二名各一个。第一名奖励200元，第二名奖励180元，第三名奖励150元。

四、班主任津贴补助

1、班主任基本津贴按每月班级实有人数乘2.00为基数。

2、班主任浮动津贴：按每月班级实有人数×2.00×当月学校考核的得分率。

五、班级管理量化扣分内容及标准（基本分100分）

1、安全管理方面（30分）

（1）班上出现重大安全事故（致人伤残住院），查由教育管理不力，无教育资料证明扣20分/次，并扣发班主任当月浮动津贴。

（2）学生持管制刀具进入校园;引校外人员进入寝室、教室等扣5分/次。

（3）学生在教室、寝室私接电源扣2分/次。（4）学生翻越围墙、校门、栏杆等扣2分/次。（5）学生打架、斗殴、私自下河洗澡扣2分/次。

（6）学生在走道或集会时追打、推拉；在教室、公共场所起哄（造成不良影响或后果的）扣2分/次。

（7）学生说脏话、流话，造成不良影响或后果的，每人次扣0.5分。（8）学生携带学校规定的违禁物品进入校园每人次扣2分。（包括手机、MP3、MP4、照相机、DV等电子产品以及香烟）

本项扣完后不再累计扣分。

2、环卫及班刊管理方面（20分）

（1）班刊未按要求按时完成一次扣5分（2）卫生以团委认可为准。本项扣完后不再累计扣分。

3、学生出勤（10分）

（1）学生迟到、早退、病假和事假每人次扣0.2分。（长期生病住院不扣）

（2）学生旷课每人次扣1分。本项扣完后不再累计扣分。

4、思想教育方面（30分）

（1）不按规定上班会课一次扣2分（查记录、查课）。

（2）学生违规违纪班主任不配合政教处等部门教育一次扣5分，并扣发当月50%的浮动津贴。

（3）学校安排的家长会不按时召开的一次扣2分。

（4）学生未佩戴校牌每人次扣0.2分；借校牌给他人或佩戴他人校牌每人次扣1分。

（5）升旗、集体活动班级纪律差、课间操质量差等被领导点名批评并留下整顿每次扣2分。

（6）学生吸烟、酗酒、赌博抓获一次每人扣2分。（7）学生就餐后乱倒饭菜的每人次扣2分。（8）在公共场所造成严重影响的每人次扣2分。（如随地大小便等）（9）集会、集队、课间操班主任不在本班队列和不按学校规定按时签到一次扣2分。

（10）班主任必须按规定时间签到，严禁代签。如发现代签双方各扣2分。每个月班主任允许4次不签到，超出4次每次扣2分。班主任因事、因病、因公需先向学校请假并告知政教处。

本项扣完后不再累计扣分。

5、工作文字资料（10分）

（1）计划、总结、学籍表册填写、学生基本情况统计、成绩单填写等，不按规定时间完成，查到一次扣2分。（各办公室提供的情况为准）

（2）学生档案资料遗失的一次扣3分。（3）每月二次安全教育课差一次扣2分。本项扣完后不再累计扣分。

六、班级管理加分内容及标准

1、班级参加全国比赛中获一、二、三等奖分别加6、5、4分；班级参加省级比赛中获一、二、三等奖分别加5、4、3分；班级参加市级比赛中获一、二、三等奖分别加4、3、2分；班级参加区级比赛中获一、二、三等奖分别加3、2、1分；班级参加镇级比赛中获一、二、三等奖分别加2、1、0.8分；班级参加校级比赛中获一、二、三等奖分别加1、0.8、0.5分。同一次活动只计最高分。

2、有见义勇为行为，视其事迹加1分。

以上加分只能用在期末考核中，不加在月考核中。备注：

1、每月公布一次本月考核结果。

2、各班考核人数按每月中旬人数为准，九年级第二学期各月考核人数按开学初报名人数计算。

3、九年级第二学期班级解体后的班级，各月考核分数按九年级全学年有考核成绩月份的平均分计算。

汇川区高坪镇中学政教处

2024年9月1日

**第五篇：学校量化管理考核方案**

学校量化管理考核方案

（第二稿）

本着规范办学，科学管理，严格到位的原则，在充分体现学校管理的完善化、制度化、人性化的基础上，经过全体教师对第一稿的充分提案，领导班子的反复添改、议定，制定了《碱厂九年一贯制学校量化管理考核方案》第二稿，望全体教师再次充分评议，提出修改意见，以便更好地执行落实。

第一部分：教师政治修养考核百分制

一、政治思想：10分

1、坚持社会主义道路，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爱社会主义。（2分）

2、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思想上，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一致。(2分)

3、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2分）

4、思想端正，积极向上。(2分)

5、积极响应上级号召，无抵触情绪。(2分)

说明：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政治思想”考核计0分：

（1）、参加政府明令取缔的非法组织（如法轮功等）

（2）、在公众场合发表反动言论。

（3）、拒不缴纳政府规定的紧急扶贫、赈灾款物等，学校将从该教师的工资或福利款中加倍扣除，以示惩戒。

（4）、非法上访或无理上访者。（注：代课教师一旦发生上访，立即除名、解聘。）

二、政治学习：10分

6、有专用的政治学习笔记，字迹清楚。（2）

7、按时参加政治学习，按时参加集会（2分）,无故缺席扣1分，迟到、早退各扣0.5分。

8、笔记内容全。（2分）

9、及时上交学习笔记及学校规定教师完成的各种材料（4分），否则此项不得分或酌情扣分。

三、师德修养：(20分)

10、每次扣10分以上者（含10分）取消一切评优资格，言行举止符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计20分。

说明：有下列行为的，除扣除相应的分数外，同时给予相当处分：

（1）、对学校安排的工作不接受，扣除10分，并列为待聘教师。

（2）、在校工作期间酗酒闹事，影响他人工作，扰乱正常工作秩序，扣10分，并列为待聘教师。

（3）、故意损坏学校物品（卷柜、桌椅、玻璃等）扣10分，同时加倍赔偿损坏的公物并列为待聘教师。

（4）、无理取闹，寻衅滋事，在校内打架、骂架、传闲话造成教师间不团结等，扣10分，并列为待聘教师。

（5）、私自强行收费补课，一经查实，扣10分，并列为待聘教师，同时接受教育局的处理。

（6）、在校内赌博扣10分，学校领导罚款500元，并自动辞职；教工罚款300元。工作时间外出赌博，一经查实，列为待聘教师。

（7）、在校工作期间不许喝酒（包括中午），一旦喝酒，不准返校，请假按事假处理，不请假按旷工处理，同时扣5分，扣日工资额；若喝酒后返校，醉醺醺影响师表形象，按旷工处理，扣5分，扣日工资额。（注：领导因工作需要陪酒后，将工作安排好，可自行休息，不计假。）

（8）借学校物品，待有关领导批准后方可借出，学校的贵重物品必须经校长同意方可借出。如有丢失或损坏，按价赔偿，并扣10分。

（9）、在校期间打扑克、打麻将、下棋、织毛衣等，每次扣除5 分，主管校长、主任同时扣除8 分，制止不听者，由学校领导班子研究处理。（学校组织的除外）

（10）、教师不得接受家长吃请、不得以任何形式和借口索取或变相索取学生及家长的财物，一经发现或查实，视情节轻重给予校会点名批评，解除相应职务，列为待聘教师等处分，并扣3—10分。

（11）、因教师工作严重失误或失职，学生家长找上门来，给学校造成恶劣影响的，扣6—10分，学校并酌情给予批评或解除相应职务等处理。

（12）、教师不准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不准打骂或侮辱学生人格，造成后果，责任自负，家长反映给学校，扣除4 分。全校通报批评，且取消该教师末评优资格。

（13）、学校检测、考试或统考，任课教师必须回避，如有进考场公布答

案或提示答案，调查属实，扣除10分，所教学科成绩后移至学校最后一名，并列为待聘教师。评卷时弄虚作假，擅自提高分数的，经抽样查实，扣除10分，所教学科成绩后移至学校最后一名，并列为待聘教师。（注：期末学生试卷教导处必须留存，以备抽样检查。）

（14）、值日教师要在7：40前清扫好办公室，不按时清扫扣除3分，不清扫扣除5分，如因疏忽未曾关好门窗扣3分，如果造成玻璃损坏，物品被盗，除赔偿损坏被盗物品外，扣除5—10分。

（15）、学期末学生评教，教师师德确有问题，学生反映强烈，对照上述条款给予相应处理，除扣分外，情节严重者解除相应职务。

（16）、领导或教师违背教育局工作精神，参与除职专之外的其它中职学校或其它私立学校招生，一经查实，坚决严肃处理：如是副校长，则建议教育局立即撤职，同时扣10分；如是中层领导，则就地撤职，同时扣10分；如是教师则扣10分，列为待聘教师。

四、出勤修养40分（实行扣分制，如出现负数则在总分中继续扣减）

1、教师出操：教师出操纳入考核，每缺一次扣0.5分。

2、迟到：早晨、中午迟到10分钟以内扣1分,扣款1元;超过10分钟，以10分钟为基数，每10分钟扣1分，扣款1元（不足10分钟以10分钟计算），若半日不来，又没请经营性盈利活动假按旷工一日处理，扣日工资全额。（注：

1、通勤教师4月1日至10月20日每天到校时间为7：40。10月21日至3月31日每天到校时间为8：30。

2、如遇恶劣天气或因为通勤车的问题教师迟到---包括本地教师，不扣分不扣款。

3、极个别教师因为居住地及通勤车的时间问题迟到，另议。）

3、间离：以月为单位，累计5小时内不扣分，不扣款。5小时以上，8小时以内只扣分，不扣款。超过8小时，每小时扣2分,扣10元。(注：

1、间离教师必须凭主管领导签条外出，否则一律按事假半日处理。

2、工作时间内不允许教师外出从事经营性盈利活动---如果执意外出一切后果自负，且每月必须向学校缴纳1000元间离营业金，否则按旷工处理)。早退与间离同等对待。

4、接送孩子：本人报请，领导核实，通勤教师每天给1小时的时间接孩子下学，每天下午坐最后一班通勤车离校（特殊情况时经批准可做末二班车离校）不扣分，不扣款；如不按规定执行视为半日事假。（注：五年级以上的孩子不给接送时间，特殊情况申请报批）

5、病事假：教师有病有事必须履行请假手续，写请假条或打电话。请假1日以内由王长路批准，2日以上由校长批准。教师请事假，必须自己事先调课，保证课节不丢；病假由教导处负责统一调课。事假连续或累计超

过7天年末不能评优；当年病假超过60天，事假超过30天，或病事假累计超过90天，不允许晋升职称。（注：

1、依据---葫市教师职称评审方案；

2、班主任请假必须通知相关领导。）

病假，教师真正有病需要挂点滴，给半日假，不扣分，不扣款；余者一日扣除2分，扣20元；连续三天以上病假，从第三天起，每天扣除2分，扣30元；病假住院以出院结帐单为凭证，不扣分，不扣款；生活不能自理，如果短期内不能上班者，汇报学校经领导核实，不扣分，不扣款；如果超过2个月不能上班，按国发【1981】52号文件执行。学期内病假累计满5天，从第6天起每日扣除2分，扣50元。（注：如病假属实，报请学校核实，可以减免）病假连续或累计超过15天，年末不能评优。

根据辽人发【2024】1号文件规定：事假，年内累计不超过5个工作日的，不扣分不扣款；超过上述时限的，每超一天，减发工资的3%。年内累计事假超过6个月的，不能计算连续工龄（注：病假一日扣2分）。

6、不履行请假手续或请假未经领导批准强行休假的视为旷工，一日扣除4分，扣除日工资全额；连续旷工3天或年内累计旷工满7天者，不能晋升教师职称（依据---葫市教师职称评审方案）；连续旷工10天或年内累计旷工超过20个工作日的可以随时解聘（依据---辽政办发【2024】83号文件）。

7、常规假：不扣分，不扣款。

⑴婚假：男25岁以上，女23岁以上7天。大龄10天。（如果教师从工作出发，没休婚假，可与平时的病事假冲抵，不扣分不扣款。）

⑵产假：女23岁以上157天，如难产增加15天。如果学校人事能够安排得开的情况下，可以超期休假到孩子满周岁，但超期休假期间必须每月向学校缴纳休假费700元，否则不得超期休假，如有强行休假者，一律按旷工处理，列为待聘教师（注：超期休产假年末不能评优）。男职工护理假5天（护理期间自行调课）。人工流产以诊断书为准。产假、人流假超过规定时间须向学校请假，按请假理由对待。

⑶送奶：女教师给未满周岁孩子送奶，每日2小时，超过时间按间离对待。（2小时的时间可以自己安排，但必须通知学校。）

⑷丧假：双方父母丧假三天，如在外地或赶上阴历七、八可准假5天；直系亲属（祖父母及其儿女，外祖父母及其儿女，兄弟姐妹）丧假1---3天，但后两天自己串课。

（5）教师子女结婚准假1天。（注：教师子女在外地结婚准假2天）

（6）教师子女生小孩，准假1天。

（7）教师子女升学考试，高考准假3天，中考准假2天；教师子女上

大学，省内准假2天，省外准假3天。

校内教职工乔迁新居准假1天，不扣分，不扣款。（注：搞房地产交易，几易其所者除外）

8、查岗：人不在又没请假，按旷工一日处理。

9、因学校工作需要，教师占用休息时间进行工作的，误工补助每人每天40元。（注：

1、串休不给补助，午餐费用自理。

2、教育局等以上单位由于工作需要占休息日的，执行安排单位的补助标准。）

10、对于《量化考核》中所规定项目的一应扣款，凡不主动交款（扣5分）或多次催要拒不交款者（扣10分），学校将从该教师的工资中或福利款中强行加倍扣除，绝不姑息，情节恶劣者列为待聘教师。（罚款月交）

11、对于年轻教师有大局观念，将结婚时间安排在假期或在常规工作时间内结婚没休婚假或考虑工作不整体休婚假的，如在今后的任何工作时间内发生病事假，学校均不扣分、不扣款，直至休满规定假期为止。（注：连休的，赶上双休日、节假日按休假计算；零休的，作为奖励，不计价，可休到实际发生的假期。）

五、奖励（20分）

1、全勤奖：

每学年每人100元，以月为单位计算。只要发生缺勤，不论事由一律不享受全勤奖（包括间离超时）。

2、教学奖：（以学期为单位发放）

初中部以兴城市教育局组织的期末统考为标准，全

市排名：1—3名，加20分，奖金800元；4—5名，加15分，奖金500元；6—10名，加12分，奖金300元；11—15名，加10分，奖金200元；15—20名，加8分，不设现金奖；20名以后及非统考学科加4分，不设现金奖。

小学部以兴城市教育局组织的期末抽考为标准（含英语），名次、加分标准及奖励标准同初中部。非抽考年级以学校组织的全乡考试排名为标准:第1名奖150元，加10分；第2名奖100元，加8分；第3名以外不设现金奖，但分别加6分、5分、4分。乡统考英语学科表奖以任课教师所任班级总数的学科总平均分从高到低排名，只奖第一名，奖金150元，加10分；第一名以外不设奖。但分别加8分、6分、5分、4分。若村小（含中心校）1—6年级在全乡统考中总平均分排名第一，奖村小校长200元，奖主任100元。（注：6个班奖前3名，5个班奖前2名。此说法含乡统考教师成绩的排名。）

初中三个年部及小学抽考年部，教学整体成绩全部进入市前15名，教

学领导享受最高奖800元；若有三分之二的教师单科成绩进入全市前15名，教学领导享受300元。其余不设奖。

非统考科目不设奖，领导兼任统考科目，（原则上领导每周必须兼课6节以上）加分及奖励标准与任课教师等同；不兼任统考科目的教师及不兼课领导以及工勤人员不享受教学奖，但领导可按月按级别标准享受岗位津贴。（注：如果领导对自己负责的份内工作不履职出现缺失，如：听课课抄袭、应付、节数不足或日志不全或监考脱岗或档案工作做不到位等等，则逐月扣除领导岗位津贴。）

九年级第二学期升学奖根据当年学生学情另议。

3、其它奖：（在100分之外）

（1）、在国家正规的刊物上公开发表论文，或承接大型的公开课、活动课，按国家、省、市、县、乡（校）逐级表奖---200元、100元、80元、50元，30元；分别加10分、8分、6分、5分、4分。（注：

1、全校性的每人必做的大型公开课不在表奖之列。

2、通过私人关系自己搞到的论文或公开课证书，学校不予承认，评职称时禁用。

（2）、音乐、美术三队两组比赛获一等奖200元，二等奖150元，三等奖100元。（注：以最终的获奖通知或证书为表奖依据。）

（3）、体育运动会获团体总分第一名奖200元，第二名奖150元，第三名奖100元。（注：以最终的获奖通知或证书为表奖依据。）

（4）、在兴城市组织的正规的教师基本功竞赛、学科素养大赛等大赛中获奖的一律按级别表奖、加分。

（5）、校内组织的各种比赛活动，给予获奖教师加分奖励，不设现金奖。（按名次分别加5、4、3、2、1分）

（6）红包奖。领导或教师对学校有特殊贡献的，另设红包奖。

本方案从2024年6月1日起正式执行，在执行的过程中如有缺失或不足，领导班子再行例会研究修改。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